公共服务事项服务指南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断缴补缴申报

一、办理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经办条例》、《关于印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安徽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

二、承办机构

田家庵区人社局、乡镇（街道）、村（社区）经办机构。

三、服务对象

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公民。

四、申请条件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施时，距领取年龄不足15年的参保人员，没有累计缴满15年；对距领取年龄超过15年的参保人员，没有按规定逐年缴费的。

五、申报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淮南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表》。

六、服务流程

1.受理：补缴2023年以前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的参保人持相关材料申请补缴业务，业务经办人员核对无误后受理业务，将补缴信息录入信息系统，参保人员通过安徽税务小程序进行补缴保费。补缴2023年及往后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的参保人可通过安徽税务小程序补缴保费。

2.办结：补缴保费到账后，业务经办人员核对到账信息确定无误并办结业务。

七、办理时限

区级经办机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办结。

八、收费依据及标准

免费。

九、办公地址、服务时间和咨询方式

办公地址：参保人户籍地所在村居委。

服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咨询方式：电话咨询、现场咨询

十、监督投诉渠道

监督投诉部门：田家庵区人社局

监督投诉电话：0554-2696649